

自然资源部南海局

权利义务承接证明

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自然资源部南海局所属事业单位机构方案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2〕34号）要求，我局所属事业单位原国家海洋局南海信息中心（国家海洋局南海档案馆）更名为自然资源部南海海域海岛中心，加挂“自然资源部南海标准计量与信息中心”牌子。原国家海洋局南海标准计量中心撤销后，并入自然资源部南海海域海岛中心。

原国家海洋局南海标准计量中心海洋标准、计量、检验检测等质量技术监督工作职能职责转移至自然资源部南海海域海岛中心；原国家海洋局南海标准计量中心的人事关系以及相应资产、资质、业绩成果、债权债务等均由自然资源部南海海域海岛中心承继。原国家海洋局南海标准计量中心加挂的“国家海洋计量站广州分站”和“广东省海洋标准计量中心”等副牌及其运行管理由自然资源部南海海域海岛中心承继。

特此证明。

